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EC MEDIA GROUP LIMITED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末期業績公告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3	80,167	87,223
銷售成本		(23,994)	(36,435)
毛利		56,173	50,788
其他收入		4,525	1,182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9,574	(8,960)
其他盈虧淨額	5	(69,711)	(20,10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1,787)	(18,129)
行政開支		(38,931)	(70,727)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8,852)	(14,03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7,483)	(10,263)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26,871)	3,251
於一間合營企業權益之減值虧損		(3,895)	—
商譽減值虧損		(12,267)	(11,128)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5,428)	—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虧損		(4,576)	—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4,053)	—
融資成本	6	(2,320)	(2,061)
除稅前虧損	7	(145,902)	(100,189)
稅項	8	2,509	807
年內虧損		(143,393)	(99,38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投資之公 平值變動	(4,134)	(5,366)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614	(228)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6,771	(4,129)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之匯兌差額	897	(619)
	<u>4,148</u>	<u>(10,342)</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139,245)</u>	<u>(109,724)</u>
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37,831)	(95,294)
非控股權益	(5,562)	(4,088)
	<u>(143,393)</u>	<u>(99,382)</u>
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2,404)	(106,775)
非控股權益	(6,841)	(2,949)
	<u>(139,245)</u>	<u>(109,724)</u>
每股虧損（港元）	9	
基本	<u>(0.40)</u>	<u>(0.30)</u>
攤薄	<u>(0.40)</u>	<u>(0.3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603	5,336
其他無形資產		–	21,910
商譽		–	11,551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14,303	26,15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4,060	37,8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投資		–	4,134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	4,941
按金		1,284	–
使用權資產		367	4,138
		20,617	115,963
流動資產			
應收款項	11	134,179	150,349
應收貸款	12	182,408	197,29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6,998	18,46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2,713	57,953
持作買賣投資		36,137	17,307
銀行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		22,429	12,508
銀行結餘(總賬)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310	73,442
		482,174	527,310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13	42,246	26,287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63,685	122,669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9,153	7,35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9,216	37,984
借貸	14	25,495	23,536
應付稅項		15,609	15,024
租賃負債		3,984	3,495
		219,388	236,354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附註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262,786</u>	<u>290,95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83,403</u>	<u>406,91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	3,551
租賃負債	<u>10,011</u>	<u>401</u>
	<u>10,011</u>	<u>3,952</u>
資產淨值	<u>273,392</u>	<u>402,96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24	637,354
儲備	<u>270,456</u>	<u>(240,34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74,280</u>	397,014
非控股權益	<u>(888)</u>	<u>5,953</u>
權益總額	<u>273,392</u>	<u>402,96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由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起由開曼群島遷冊百慕達，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分銷書籍及雜誌業務，以及在香港從事證券經紀業務、放債業務及提供電子商務平台服務以及銷售相關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不同。本公司董事採納港元為呈列貨幣。由於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為方便使用財務報表的人士，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概念框架之提述」及下列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本集團亦已提早應用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概念框架之提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及相關修訂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將予釐定日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本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機器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本公司董事已對該等新訂準則及該等準則之修訂本進行評估並初步認為採納該等新訂準則及該等準則之修訂本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

收入是指廣告服務、銷售書籍及雜誌、證券經紀服務所產生之佣金及經紀收入、電子商務平台服務收入、證券經紀業務利息收入、應收貸款產生之利息收入及銷售高科技產品之發票總值。本集團之收入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廣告服務收入	42,375	42,559
銷售書籍及雜誌	4	164
佣金及經紀收入	2,029	273
電子商務平台服務收入	5,885	5,904
銷售高科技產品	3,301	10,226
	<u>53,594</u>	<u>59,126</u>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證券經紀業務產生之利息收入	10,908	13,093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15,665	15,004
	<u>26,573</u>	<u>28,097</u>
	<u>80,167</u>	<u>87,223</u>
收入確認時間		
時間點	5,334	10,663
隨時間	48,260	48,463
	<u>53,594</u>	<u>59,126</u>

4. 分部資料

向身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員之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以用於各分部之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資料，乃根據收入來源整理。本集團主要從事(a)提供廣告服務及銷售書籍及雜誌；(b)提供證券經紀服務（包括經紀、融資、包銷及配售）；(c)提供電子商務平台服務及銷售相關產品；及(d)放債。

可申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之溢利或蒙受之虧損，當中並不涉及分配未分配行政費用、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其他收入、其他盈虧淨額、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融資成本、一間聯營公司之減值虧損（撥備）／撥回及商譽減值虧損、其他無形資產、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此乃報告予主要營運決策人員之方式，以便其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此外，由於並無就主要營運決策人員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其提供可申報分部之資產及負債資料，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申報分部分析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 廣告服務 以及銷售 書籍及雜誌 千港元	提供證券 經紀服務 千港元	提供 電子商務 平台服務及 銷售相關 產品 千港元	放債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	<u>42,379</u>	<u>12,937</u>	<u>9,186</u>	<u>15,665</u>	<u>80,167</u>
業績					
分部溢利／(虧損)	<u>18,729</u>	<u>(2,307)</u>	<u>(6,246)</u>	<u>10,082</u>	20,258
其他收入					4,525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9,574
其他盈虧淨額					(69,711)
未分配行政費用					(7,76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039)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8,85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7,483)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26,871)
於一間合營企業權益之減值虧損					(3,895)
商譽減值虧損					(12,267)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15,428)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4,576)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14,053)
融資成本					<u>(2,320)</u>
除稅前虧損					<u>(145,902)</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 廣告服務 以及銷售 書籍及雜誌 千港元	提供證券 經紀服務 千港元	提供 電子商務 平台服務及 銷售相關 產品 千港元	放債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	<u>42,723</u>	<u>13,366</u>	<u>16,130</u>	<u>15,004</u>	<u>87,223</u>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u>(3,037)</u>	<u>(6,879)</u>	<u>2,062</u>	<u>14,807</u>	6,953
其他收入					1,182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8,960)
其他盈虧淨額					(20,104)
未分配行政費用					(27,63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7,390)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14,03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0,263)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 減值虧損撥回					3,251
商譽減值虧損					(11,128)
融資成本					<u>(2,061)</u>
除稅前虧損					<u>(100,189)</u>

地區資料

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經營業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資料按業務經營所在地區呈列。本集團非流動資產資料按資產所在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中國	51,565	58,853	970	37,014
香港	28,602	28,370	-	5,921
	<u>80,167</u>	<u>87,223</u>	<u>970</u>	<u>42,935</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金、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投資、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概無提供廣告服務、銷售書籍及雜誌、提供證券經紀服務、提供電子商務平台服務及銷售相關產品或放債分部之客戶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

5. 其他盈虧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61,744)	(22,618)
匯兌差額淨額	(9,677)	5,06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453	(614)
出售無形資產之虧損	-	(2,350)
其他	1,257	409
	<u>(69,711)</u>	<u>(20,104)</u>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借貸利息	2,026	1,826
租賃負債利息	294	235
	<u>2,320</u>	<u>2,061</u>

7. 除稅前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	--------------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550	85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津貼	10,146	19,23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45	2,903
僱員購股權福利	2,659	4,206
	<u>13,750</u>	<u>26,344</u>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720	2,578
使用權資產折舊	4,827	3,36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039	17,390
折舊及攤銷總額	<u>15,586</u>	<u>23,329</u>
短期租賃付款	<u>2,107</u>	<u>4,045</u>

8. 稅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稅率。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按8.25%之稅率徵收稅項，溢利中超過2,000,000港元之部分將按16.5%之稅率徵收稅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稅率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收稅項。

因此，自本年度起，香港利得稅乃按首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之稅率計算，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兩個年度之中國附屬公司稅率均為25%。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686	—
— 香港利得稅	301	290
於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98)	—
— 香港利得稅	113	—
遞延稅項	<u>(3,311)</u>	<u>(1,097)</u>
	<u>(2,509)</u>	<u>(807)</u>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普通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137,831)</u>	<u>(95,294)</u>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48,359,766</u>	<u>318,677,275</u>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本公司完成股本重組，涉及本公司每二十股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每股2.0港元之合併股份的股份合併。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因股份合併的影響而作出調整。

計算該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原因為其假設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具反攤薄作用。

10. 股息

概無於兩個年度內支付或擬派股息，而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11. 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銷售書籍及雜誌業務產生之應收款項	12,521	14,517
—減：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50)	(4,171)
	<u>12,271</u>	<u>10,346</u>
證券交易業務產生之應收款項：		
現金客戶	174,968	161,50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7,657)	(30,158)
	<u>117,311</u>	<u>131,343</u>
電子商務平台服務業務及銷售相關產品產生之應收款項	5,540	11,30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43)	(2,643)
	<u>4,597</u>	<u>8,660</u>
	<u><u>134,179</u></u>	<u><u>150,349</u></u>

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銷售書籍及雜誌

本集團給予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銷售書籍及雜誌之客戶之信貸期乃由確認銷售日期起計不超過三個月。

本集團提供廣告代理服務以及銷售書籍及雜誌所產生之應收款項（經扣除呆賬撥備）按所提供廣告代理服務或雜誌出版日期（與收入確認日期接近）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不超過三個月	11,964	97	6,600	64
三個月至六個月	170	1	1,902	18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99	1	1,844	18
一年以上	38	1	—	—
	<u>12,271</u>	<u>100</u>	<u>10,346</u>	<u>100</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信貸限額。客戶之信貸限額及信貸評級均會定期審閱。管理層認為，基於各客戶之還款記錄，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之客戶具良好信貸質素。

證券交易業務

證券交易業務之信貸期及現金客戶之結算期通常為自買賣日期後一至兩日。

本集團致力於對其證券經紀業務之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密監控以最小化信貸風險。尚未收回結餘由管理層定期監察。管理層確保由本集團以代理人身份代客戶持有之上市股本證券足以抵銷結欠本集團的款項。

應收現金客戶款項乃於結算日期後按要求償還，並按香港最優惠利率加3%年利率計息。

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證券交易業務之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並無額外意義，故並無披露相關賬齡分析。

提供電子商務平台服務及銷售相關貨品

本集團提供電子商務平台服務及銷售相關產品產生之應收款項按提供服務及銷售貨品日期（與收入確認日期接近）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不超過三個月	1,618	2,969
三個月至六個月	784	1,994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1,923	2,500
一年以上	272	1,197
	<u>4,597</u>	<u>8,660</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信貸限額。客戶之信貸限額及信貸評級均會定期審閱。

12.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按固定利率介乎8%至10%計息，並將根據貸款協議之條款償還。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	226,884	214,130
一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4,476)	(16,840)
	<u>182,408</u>	<u>197,290</u>
分析為		
有擔保	120,926	151,718
無擔保	61,482	45,572
	<u>182,408</u>	<u>197,290</u>

應收貸款按直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逾期	17,749	21,540
三個月內	16,841	18,964
三個月至六個月	64,160	58,625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83,658	98,161
	<u>182,408</u>	<u>197,290</u>

13. 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銷售書籍及雜誌產生之應付款項	16,708	8,809
證券經紀業務所產生之應付款項		
一現金客戶	22,429	12,508
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1,552	-
提供電子商務平台服務及銷售相關產品產生之應付款項	1,557	4,970
	<u>42,246</u>	<u>26,287</u>

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銷售書籍及雜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產生自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銷售書籍及雜誌之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不超過三個月	10,688	64	1,178	13
三個月至六個月	1,399	8	2,084	24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549	3	540	6
一年以上	4,072	25	5,007	57
	<u>16,708</u>	<u>100</u>	<u>8,809</u>	<u>100</u>

應付款項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二零一九年：90日）。本集團已制訂適當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時限內結付。

證券買賣業務

證券經紀業務所產生之應付款項結餘乃按要求償還，惟若干應付客戶賬款為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就客戶交易活動而自客戶收取之保證金。只有超出規定保證金數額的金額方為按要求償還。

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本業務之性質，賬齡分析並無帶來額外價值，故並無就該業務披露賬齡分析。

提供電子商務平台服務及銷售相關產品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產生自提供電子商務平台服務及銷售相關產品之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不超過三個月	253	16	1,363	27
三個月至六個月	252	16	3,607	73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518	34	—	—
一年以上	534	34	—	—
	<u>1,557</u>	<u>100</u>	<u>4,970</u>	<u>100</u>

應付款項之平均信貸期為61日（二零一九年：61日）。本集團已制訂適當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時限內結付。

14. 借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付保證金	<u>25,495</u>	<u>23,536</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一名受規管證券經紀授予的保證金融資金乃以本集團之持作買賣投資作擔保。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49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3,536,000港元）之應付保證金已獲動用以抵銷該等融資，而抵押予證券經紀之持作買賣投資之總賬面值約為17,24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6,946,000港元）。

15.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間接（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Laberie Holdings Limited（「Laberie」）於70,000,000股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亞太金融投資」）股份（相當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亞太金融投資股份的約24.02%）擁有權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五日以亞太金融投資為受益人所簽訂之不可撤銷承諾（「不可撤銷承諾」）函件，Laberie已不可撤銷地承諾將根據亞太金融投資供股的條款悉數承購就Laberie於作出不可撤銷承諾之日實益擁有的70,000,000股亞太金融投資股份而保證獲得的210,000,000股亞太金融投資供股股份配額，供股方式為每持有一(1)股已發行亞太金融投資股份獲發三(3)股亞太金融投資供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亞太金融投資供股股份0.05港元（「亞太金融投資供股」），惟Laberie根據亞太金融投資供股將予認購的亞太金融投資供股股份總數將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0.26(2)條之附註削減至Laberie可避免引發作出全面收購責任的數額。

亞太金融投資供股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完成，Laberie認購210,000,000股亞太金融投資供股股份，總代價為10,500,000港元。緊隨亞太金融投資供股完成後，Laberie持有280,000,000股亞太金融投資股份，相當於已發行亞太金融投資股份的約24.02%。

業務回顧

廣告及銷售書籍及雜誌

廣告及銷售書籍及雜誌業務之收入仍為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之一。然而，由於中美貿易戰對全球經濟造成的負面影響及過往數年中國網絡經濟迅速發展，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平面媒體廣告業務的營商環境持續艱巨且充滿挑戰。由於COVID-19疫情之不利影響，加之於過去幾年與各雜誌業主或運營商之所有獨家廣告合約陸續到期，本集團中國平面媒體廣告業務之經營規模受到抑制。因此，本集團來自平面媒體業務之收入受到不利影響。

鑒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積極發展數字媒體營銷服務及多渠道網絡 (MCN) 業務。年內，提供廣告服務之收入約為42,400,000港元，佔總收入約52.9%。約11,200,000港元之廣告服務收入乃由數字營銷服務及MCN業務所貢獻。

證券經紀

本集團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授出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牌照。透過經營證券經紀業務，本集團可從其多元化的業務組合中獲益。

本集團就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證券向客戶提供經紀服務。自開展證券經紀業務以來，本集團致力於為客戶提供經紀服務，並參與香港上市公司之股本集資交易，包括配售、包銷及首次公開發售。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證券經紀業務之佣金及經紀收入以及利息收入合共約12,9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6.1%。

放債

為增強本集團靈活性以迅速應對不斷變化的市況，本集團亦透過發展放債服務為其客戶提供多元化金融服務。本集團認為放債業務將能夠利用本集團現有之金融業務，並能夠拓展本集團之收入來源。本集團透過本公司之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項下之持牌放債人）經營放債業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放債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約為15,7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9.5%。

電子商務

自二零一六年起，本集團開始從事提供電子商務平台相關服務及銷售相關產品。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電子商務平台服務及銷售相關產品貢獻收入約9,2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1.5%。

展望及前景

「一帶一路」倡議的相關政策及安排及粵港澳大灣區的地理優勢將令香港於吸引國外投資方面更具競爭力。然而，中美貿易戰導致投資者產生負面情緒及對經濟前景的擔憂使全球股市更動蕩。於二零二一年一月美國總統更換後，市場仍不確定中美兩國能否就解決貿易衝突達成協定。此外，二零一九年香港政治環境的不穩定及二零二零年年初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的爆發及蔓延導致經濟活動及營商環境的萎靡，或會引致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經營的不確定性及潛在風險。

展望未來，預期香港股本融資市場及金融業務將持續長期維穩。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強化其金融業務。本集團亦將積極發展其廣告業務，尤其是董事會認為近幾年市場發展迅速的數字媒體營銷及MCN業務。本集團仍將密切監察金融業務之表現、發展及潛在業務風險，並識別最適合本集團業務組合多樣化之方面。

本集團將維持其審慎樂觀的態度，並探索可為本集團帶來良好可持續回報及最大化股東價值之其他合適投資機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提供廣告服務以及銷售書籍及雜誌之收入總額為約42,400,000港元，其相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42,700,000港元而言相對穩定。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證券經紀業務、電子商務業務及放債業務之收入分別為約12,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3,400,000港元）、約9,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6,100,000港元）及約15,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5,000,000港元）。證券經紀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開始，而電子商務業務及放債業務均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開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為約70.1%，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58.2%。本年度毛利率升高乃由於高毛利率的業務分部所貢獻的收入佔比增加。

本集團持有之若干持作買賣投資包括在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作買賣投資錄得公平值收益約9,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公平值虧損約9,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為約11,8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之約18,100,000港元減少約35.0%。有關減少與收入減少一致。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九年之約70,700,000港元減少約45.0%至二零二零年之約38,9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分佔本集團之合營企業財迅萌達（北京）廣告有限公司之虧損約8,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分佔虧損約14,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減值虧損撥備約3,9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分佔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亞太」）之虧損約7,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分佔虧損約10,300,000港元）。亞太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193），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企業服務及諮詢、媒體廣告及金融服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撥備約為26,9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約44.6%至約137,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約95,3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財務資產減值虧損自二零一九年約22,6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約61,700,000港元；(ii)二零二零年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撥備約26,900,000港元；及(iii)二零二零年其他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約15,400,000港元及約14,100,000港元。該等影響被二零二零年毛利增加所部分抵銷。

為保留財務資源以備本集團日後開展業務所需，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二零年派付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本公司建議透過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五股發售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發售股份0.10港元向合資格股東公開發售5,311,287,93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公開發售」），籌集所得款項總額最多約531,13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已根據公開發售配發及發行5,311,287,930股發售股份。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18,270,000港元。

有關公開發售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之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之售股章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本公司宣佈已變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有關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之資料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截至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		悉數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之 預期時間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之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之實際用途	止年度所得款項 淨額之實際用途	所得款項之 實際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之 未動用結餘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立及營運第1類公司	275,000	265,000	10,000	275,000	-	-	
成立及營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授牌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 項下第4類、第6類及第9類 受規管活動之公司	10,000	-	-	-	10,000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收購從事電子商務平台開發及 營運之公司	124,000	123,180	820	124,000	-	-	
運營及發展放債業務	110,000	100,000	10,000	110,000	-	-	
	<u>519,000</u>	<u>488,180</u>	<u>20,820</u>	<u>509,000</u>	<u>10,000</u>		

董事會預期未動用結餘將用作擬定用途。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作買賣之投資（即香港上市股本證券）約為36,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7,300,000港元）。董事會認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市值佔本集團資產總值5%以上之投資為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市值計的最大持作買賣投資之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所持 股份數目	股票佔 已發行股本 總額之比例	佔本集團 資產總值 之比例	投資之 未變現 公平值收益	已收股息	
中國錢包支付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錢包」）	74,000,000	2.70%	8,806 千港元	1.77%	444 千港元	- 千港元

中國錢包主要從事提供生物識別及射頻識別產品、解決方案服務、互聯網及移動應用程式以及相關服務業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持作買賣之投資之公平值收益約9,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公平值虧損約9,000,000港元）。

展望未來，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所持上市投資之未來表現將不穩定且受整體經濟環境、股本市場情況、投資者信心以及被投資公司的業務表現及發展的影響較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日常營運活動主要以內部資源撥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約273,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403,000,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虧損約143,400,000港元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負債為約10,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4,0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負債主要包括租賃負債。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指以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之百分比）為約45.6%（二零一九年：約37.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借貸約25,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3,500,000港元）。借貸按固定年利率8%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二零一九年：按固定年利率8%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除外）約為57,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73,400,000港元）。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持作買賣投資約17,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6,900,000港元）以擔保應付保證金約25,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3,500,000港元），該應付保證金已計入本集團之借貸。

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二零一九年：無）。

外幣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或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之庫務政策為於外匯風險對本集團有重大財務影響時管理相關外匯風險。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項自一名受規管證券經紀取得之定息借款約25,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3,500,000港元），並無持有任何金融工具從事對沖或投機活動。

僱員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有88名（二零一九年：148名）僱員。薪金、花紅及福利乃根據市場情況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而釐定。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之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其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獲採納。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所有條款及條件與舊購股權計劃相同。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已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637,200,000份可合共認購最多637,2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的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已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637,200,000份可合共認購最多637,2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的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獲行使或沒收。於二零二零年二月，所有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授出的購股權已沒收。

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起，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20)股每股面值為0.10港元的已發行及尚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2.00港元的合併股份。因此，按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行使價認購637,200,000股股份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已調整為按每股面值2.00港元之行使價認購31,86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已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31,800,000份可合共認購最多31,8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的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授出之購股權可予發行股份數目為63,660,000股，佔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本公告當日本公司382,407,275股已發行股份約16.6%。

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五日發佈二零一九年年報之日，根據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授出之購股權可予發行股份數目為約31,860,000股，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318,677,275股約10.0%。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間接（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 Laberie Holdings Limited（「Laberie」）於 70,000,000 股亞太金融投資股份（相當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亞太金融投資股份的約 24.02%）擁有權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五日以亞太金融投資為受益人所簽訂之不可撤銷承諾（「不可撤銷承諾」）函件，Laberie 已不可撤銷地承諾將根據亞太金融投資供股的條款悉數承購就 Laberie 於作出不可撤銷承諾之日實益擁有的 70,000,000 股亞太金融投資股份而保證獲得的 210,000,000 股亞太金融投資供股股份配額，供股方式為每持有一 (1) 股已發行亞太金融投資股份獲發三 (3) 股亞太金融投資供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亞太金融投資供股股份 0.05 港元（「亞太金融投資供股」），惟 Laberie 根據亞太金融投資供股將予認購的亞太金融投資供股股份總數將根據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第 10.26(2) 條之附註削減至 Laberie 可避免引發作出全面收購責任的數額。

亞太金融投資供股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完成，Laberie 認購 210,000,000 股亞太金融投資供股股份，總代價為 10,500,000 港元。緊隨亞太金融投資供股完成後，Laberie 持有 280,000,000 股亞太金融投資股份，相當於已發行亞太金融投資股份的約 24.02%。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維持健全之企業管治，並相信良好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將為本公司之利益相關者帶來信任及信心。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內所有有關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除外：

(1) 守則條文第 A.1.3 條及第 A.7.1 條

守則條文第 A.1.3 條及第 A.7.1 條規定須就每次董事會例會發出至少十四日通知，且在所有其他情況下須於切實可行時及時並至少在計劃舉行董事會或其董事委員會會議日期的三日前（或協定的其他期間內）向全體董事送交全部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

本公司同意應給予董事充足時間以作出適當決策。就此而言，本公司採用一個更靈活之方法（亦會給予充足時間）召開董事會會議，以確保作出高效且快速的管理層決策。

(2) 守則條文第A.2條及第E.1.2條

董事會當前並未委任任何董事為董事會主席。董事會將在適當情況下於今後的例行會議中檢討當前的狀況。

(3) 守則條文第A.4.1條

守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有固定任期及須接受重選。

非執行董事之任期與所有董事相同（即無指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細則條文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之在任董事（或若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告退，而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於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金額一致。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委聘工作，故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年報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資料之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內刊登。

承董事會命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亮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亮先生、李曦先生、李振先生、章知方先生及周洪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智鴻先生、梁達賢先生及王清漳先生組成。